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到会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薛治祥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对公司监管水平，更加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保障公司的合法有序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研究，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表决同意选举薛治祥先生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表决情况：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经认真研究，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表决同意同意本次与政府补助会计处理相关的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9 月 11 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薛治祥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生，大专，工程师。薛治祥先生于1994年至2002年在国营第8070厂工作，历任班长、技术员、扩散车间技术负责人；2003年至今在公司处工作，现任二极管芯片制造部部长，为公司发明专利“门极灵敏触发单向可控硅芯片及其生产方法”、“门极灵敏触发单向晶闸管芯片及其制造方法”、“一种低结电容过压保护晶闸管器件芯片的生产方法”等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之一。自2011年8月起，薛治祥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现兼任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薛治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